

证券代码：603258

证券简称：电魂网络

公告编号：2018-079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，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、2017年0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、2017年01月18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2017年02月03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555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.2315%，成交金额为人民币29,996,062.29元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毕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数量未发生变动。

二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情况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24个月，自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算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19年01月17日到期。

根据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，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。

鉴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，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

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，即延长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及《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0 年 01 月 16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5 日